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江粉磁材

公告编号：2016-100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艳媚女士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17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等事项；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2017-098《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其中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2017年1-6月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本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其中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